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1年5月13日上午9:30在公司二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1年5月3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1、根据公司于2011年3月22日召开的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总股本14,7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股，合计转增股本17,640万股，公司的注册资本从14,7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32,340万元人民币，据此，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内容，详细内容请见《公司章程（修正案）》；

2、因公司迁入新办公大楼，需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公司住所的内容进行相应的修改，详细内容请见《公司章程（修正案）》；

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因201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而导致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及住所变更等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成立合资公司“云南水务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与云南省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合资协议书》。根据协议书，

设立云南水务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其中公司以货币出资 60,000 万元（超募资金），占新公司 49%的股权；云南省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股权等非货币出资并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审计、评估机构依法对其合作资产进行审计、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0 年 12 月 31 日。云南省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合作资产的净资产值为：62730.11 万元人民币，评估值金额为：69144.22 万元人民币，占新设公司 51%的股权。

本议案已由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第一创业证券有限公司发表了保荐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提请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同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三日